

湖南天宁价格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成本监审报告

项目名称：永州市双牌县殡葬服务定价成本监审

编 号：湘天宁价成监审〔2021〕第105号

监审机构：湖南天宁价格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1年12月05日

声 明

我们接受永州市双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委托，对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经营的殡葬服务定价成本进行监审，并形成了成本监审报告。在进行监审的过程中，我们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对本次成本监审结果声明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我们在执行本次成本监审业务中，遵循相关法律法规，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收集的资料，成本监审报告陈述的内容是客观的，并对成本监审结论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成本监审对象涉及的内容由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申报并经其签章确认，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三、我们已对成本监审报告中的监审内容及实际情况进行了走访调查；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且已提请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进行完善以满足出具成本监审报告的要求。

湖南天宁价格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成本监审报告摘要

湖南天宁价格评估咨询有限公司接受永州市双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委托，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对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经营的殡葬服务定价成本进行监审。本公司专业人员按照必要的成本监审程序对委托成本监审的内容进行了实地勘察和市场调查。现将成本监审结果报告如下：

监审对象：永州市双牌县城发紫金山陵园 2021 年 1-9 月殡葬服务定价成本。

监审目的：为调整永州市双牌县殡葬服务价格提供成本参考。

监审时间：2021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05 日。

监审结果：

1. 遗体接运单位定价服务成本为 187.03 元/具；
2. 遗体存放（冷藏）单位定价服务成本为 8.03 元/小时；
3. 遗体火化（拣灰炉）单位定价服务成本为 909.95 元/具；
4. 骨灰寄存单位定价服务成本为 10.04 元/盒·月。

监审报告出具日期：2021 年 12 月 05 日。

重要提示：以上内容摘自成本监审报告书，本摘要不能单独使用，应当与成本监审报告书一起使用，欲了解本次监审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成本监审报告书全文。

关于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殡葬服务 政府定价项目成本监审报告

受永州市双牌县发展改革局的委托，我公司依据《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方法，我公司于2021年10-11月期间，对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运营的殡葬政府定价项目进行了实地走访和调查监审，现将成本监审情况报告如下：

一、成本监审项目

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2021年1-9月殡葬服务政府定价项目成本。

二、基本情况

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注册成立，注册资金2,000万元，系双牌城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负责殡仪馆及公墓的运营管理工作，主要经营殡葬服务；公墓开发、销售、出租；石材加工与销售；殡葬产品开发、销售、出租；预包装食品、国产酒、卷烟、雪茄烟、日化用品销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

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现有职工14人，三个部

门，综合部、服务部、安保部。目前殡仪馆建设有悼念厅 7 间（其中 4 间做为悼念厅、2 间做为餐厅、1 间做为业务接待大厅、1 间暂时做骨灰寄存。）；火化间设计有四台火化机现安装有两台拣灰炉。能源楼、遗体美容间、冷藏间、厨房、办公楼全部按三类殡仪标准建设。

公墓区（紫金山陵园）共征地 396 亩，一期开发总用地面积 10 亩（含景观、道路、公共绿化），已建成墓道规划安装传统墓位 462 座。

三、成本监审依据

1、政策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2) 《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 年第 8 号令）；

(3) 《国家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发改价格〔2012〕673 号）；

(4) 《关于开展殡葬业价格秩序、公益性安葬设施建设经营专项整治的通知》（民发〔2021〕67 号）；

(5)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民政厅、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我省殡葬服务价格管理的通知》（湘发改价费规〔2021〕675 号）；

附件：《湖南省殡葬服务价格管理办法》；

《湖南省实行政府管价的殡葬服务项目清单》；

《湖南省殡葬服务定价成本监审办法》。

2、被审单位提供的依据

(1) 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单位法人证书和陵园的经营许可证资质证书；

(2) 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2021 年 1-9 月财务报表、科目余额表、固定资产分类明细表、无形资产明细表、殡葬服务量各类统计表等有关财务资料；

(3) 员工花名册、工资明细表、社保缴费凭证等相关资料复印件；

(4) 规划部门批准的墓园整体规划设计资料；

(5) 成本申报表等其他与成本相关原始凭证。

四、成本监审程序

(一) 成立成本监审工作组。

(二) 制定工作方案。包括日程安排、工作内容、工作步骤和工作方法等。

(三) 进行实地监审。成本监审工作组对被监审单位的成本文件资料、实物资产进行了现场监审。

(四) 监审定价成本。依据相关文件规定，按照合法性、相关性、合理性原则对被监审单位各项成本数据进行调整和监审，提出定价成本核算意见，起草成本监审报告初稿，征求了被监审单位意见。

(五) 出具成本监审报告。根据被监审单位反馈意见完成复核后，出具成本监审报告，最终形成成本监审结论。

五、成本项目及构成

根据《湖南省殡葬服务定价成本监审办法》的规定，结合被监审单位成本费用实际情况，本次成本监审项目及成本构成如下：

1. 遗体接运

遗体接运经营成本由遗体接运人员职工薪酬、运输车辆运行费（包括燃油费、修理费、保险费等）、消毒防腐药剂、水电费、车辆折旧以及必要的辅助材料费等构成。

2. 遗体存放（冷藏）

遗体存放（冷藏）经营成本由电费、冷藏间房屋和冷藏设备的折旧以及日常维护费等构成。

3. 遗体火化

遗体火化经营成本由火化车间职工薪酬、燃料动力费、电费、修理费、火化间房屋和设备设施的折旧等构成。

4. 骨灰寄存

骨灰存放经营成本由存放间房屋和设备的折旧、日常维护费和电费等构成。

六、成本费用监审情况

1. 核定职工薪酬

（1）职工工资总额按照职工平均工资与职工人数核定。其中，职工平均工资原则上据实核定，但不得超过统计部门公布的当地该行业职工平均工资水平；职工人数按照实际在岗职工人数核定，政府有关部门或者行业有明确规定的，不得超过其规定人数。由政府有关部门进行工资管理的，职工

工资总额上限为按照其工资管理规定核定的数值。

被监审单位 2021 年 1-9 月实际平均在岗职工人数为 14 人。实际职工人数符合定编定岗制度规定人数，予以据实核定。

被监审单位 2021 年 1-9 月职工工资上报数为 405,900.00 元，企业职工平均工资为 2,416.07 元/月·人，未超过统计部门公布的当地该行业职工平均工资水平，予以据实核定。

(2) 职工教育经费、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包含补充医疗和补充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审核计算基数原则上按照经营者实缴基数核定，但不得超过核定的工资总额和当地政府规定的基数；计算比例按照不超过国家或者当地政府统一规定的比例确定。

经审核，被监审单位职工教育经费、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均未超过核定的工资总额和当地政府规定的比例，予以据实核定。详见表 4：人员费用监审表。

2. 核定资产的折旧与摊销

(1) 固定资产折旧

核定原则：固定资产原值确定应当遵循历史成本原则。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折旧年限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预计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为：火化车间用房折旧年限 30 年，其他房屋建筑的折旧年限 30-50 年；机械和运输设备折旧年限 10 年；电子设备折旧年限 5-8 年；其他设备折旧年限 5 年。

残值率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5% 计算。

经审核，被监审单位 2021 年 1-9 月固定资产折旧费核定数为 2,141,430.69 元，其中共用固定资产折旧费为 126,609.18 元。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核定原则：无形资产从开始使用之日起，在有效使用期限内分摊计入定价成本。其中，土地使用权已计入地面建筑物价值且无法分离的，随建筑物提取折旧；其他按照土地使用权年限分摊。没有特许经营年限的按 30 年分推计入。

经审核，无形资产的摊销根据合同规定的年限进行摊销，被监审单位 2021 年 1-9 月无形资产摊销核定数为 202,252.95 元。

3. 核定期间费用

(1) 核定广告宣传费

根据《湖南省殡葬服务定价成本监审办法》第九条：公益广告、公益宣传费用不计入殡葬服务定价成本。

经审核，被监审单位 2021 年 1-9 月公益广告、公益宣传费上报数为 13,000.00 元，予以全部核减。

(2) 核定业务招待费用

核定原则：业务招待费不得超过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5‰。

经审核，被监审单位 2021 年 1-9 月业务招待费上报数为 4,355.00 元，未超过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5‰，予以据实



核定。

经以上审核，被监审单位 2021 年 1-9 月职工薪酬核定数为 500,585.58 元（不包含陵园职工薪酬），期间费用核定数为 111,667.63 元。

七、期间费用、管理员工资、共用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的分摊

根据《湖南省殡葬服务定价成本监审办法》第二十五条：能够独立核算的，与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殡葬服务项目直接相关的成本直接计入各自的成本；不能独立核算的共用成本应采取按照各自业务收入、直接服务人员比例、固定资产原值比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

被监审单位期间费用、管理员工资、共用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属于共用成本，需要进行合理分摊。

按照殡葬服务各项目实际收入占总收入（不含公墓收入）的比例进行合理分摊，具体分摊方法如下：

计入殡葬服务定价成本中的期间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核定的期间费用 × 各服务项目实际收入占总收入（不含公墓收入）的比例

计入殡葬服务定价成本中的管理员工资=核定的管理员工资 × 各服务项目实际收入占总收入（不含公墓收入）的比例

计入殡葬服务定价成本中的固定资产折旧=核定的共用固定资产折旧 × 各项目实际收入占总收入（不含公墓收入）的比例

计入殡葬服务定价成本中的无形资产摊销额=核定的无形资产摊销额×各项目实际收入占总收入（不含公墓收入）的比例

经计算，遗体接运、遗体冷藏、遗体火化、骨灰寄存、4项服务实际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47%、0.51%、9.83%、0.05%。

遗体接运服务项目分摊的期间费用、管理员工资、共用资产折旧额、无形资产摊销额分别为 2,757.28 元、2,441.37 元、3,126.22 元、4,994.01 元；

遗体存放（冷藏）服务项目分摊的期间费用、管理员工资、共用资产折旧额、无形资产摊销额分别为 565.87 元、501.04 元、641.59 元、1,024.91 元；

遗体火化服务项目分摊的期间费用、管理员工资、共用资产折旧额、无形资产摊销额分别为 10,975.07 元、9,717.60 元、12,443.58 元、19,878.10 元；

骨灰寄存（拣灰炉）服务项目分摊的期间费用、管理员工资、共用资产折旧额、无形资产摊销额分别为 58.57 元、51.86 元、66.41 元、106.08 元。详见表 5：共用成本分摊表。

八、服务量核定

根据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提供的殡葬服务数据统计表，经审核，被监审单位 2021 年 1-9 月服务量因不是完整年度等其他原因，导致服务量偏低，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核定服务量如下：

2021 年 1-9 月遗体接运服务量为 525 具、遗体存放（冷

藏)服务使用时间为 14,480.00 小时、遗体火化(拣灰炉)服务量为 525 具、骨灰寄存服务量为 525 盒。

九、成本监审结论

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2021 年 1-9 月殡葬服务定价成本监审结论:

殡葬服务定价成本由经营成本和期间费用构成。

殡葬服务相关成本指标按以下方式确定并核算:

单项单例服务定价成本按核定的单项总成本和单项总服务例数确定,计算公式如下:

某服务项目定价总成本 = 该服务项目经营成本 + 该服务项目分摊后的期间费用

某服务项目单位定价成本 = 该服务项目定价总成本 ÷ 该服务项目总例数

(一) 服务项目定价总成本

1. 遗体接运

2021 年 1-9 月遗体接运服务项目上报定价总成本为 254,945.68 元,核减不属于遗体接运服务成本为 156,752.31 元,核定 2021 年 1-9 月定价总成本为 98,193.36 元;

2. 遗体存放(冷藏)

2021 年 1-9 月遗体存放(冷藏)服务项目上报定价总成本为 162,505.73 元,核减不属于遗体存放(冷藏)服务成本为 43,071.53 元,核定 2021 年 1-9 月定价总成本为 119,434.20 元;

3. 遗体火化

2021年1-9月遗体火化（拣灰炉）服务项目上报定价总成本为1,412,469.32元，核减不属于遗体火化服务成本为929,494.87元，核定2021年1-9月定价总成本为482,974.44元；

4. 骨灰寄存

2021年1-9月骨灰寄存服务项目上报定价总成本为93,378.85元，核减不属于遗体火化服务成本为30,097.11元，核定2021年1-9月定价总成本为63,281.74元。

（二）服务项目单位定价成本

1. 遗体接运单位定价服务成本为187.03元/具；
2. 遗体存放（冷藏）单位定价服务成本为8.03元/小时；
3. 遗体火化（拣灰炉）单位定价服务成本为909.95元/具；
4. 骨灰寄存单位定价服务成本为10.04元/盒·月。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一）本报告是根据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提供的财务及相关资料做出，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由提供者负责；

（二）本次成本监审报告仅限于政府价格主管部门定价时使用，不做他用；

（三）成本监审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成本监审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

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四) 本成本监审机构及参加本次监审的工作人员与经营者无任何利害关系。

十二、成本监审机构

湖南天宁价格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十三、附表

- (一) 企业基本情况表；
- (二) 企业财务基本情况表；
- (三) 殡葬服务期间费用监审表；
- (四) 人员费用监审表；
- (五) 共用成本分摊表；
- (六) 普通殡仪车接运经营成本监审表；
- (七) 遗体存放（冷藏）经营成本监审表；
- (八) 遗体火化（拣灰炉）经营成本监审表；
- (九) 骨灰寄存经营成本监审表；
- (十) 成本监审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湖南天宁价格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05日

附表1:

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2021年(1-9月)
一、职工人数(人)	$1=2+5+8+11$	14
1. 中心机关	$2=3+4$	2
(1) 在编	3	1
(2) 聘用	4	1
2. 殡仪馆	$5=6+7$	10
(1) 在编	6	0
(2) 聘用	7	10
3. 城区服务站	$8=9+10$	0
(1) 在编	9	0
(2) 聘用	10	0
4. 陵园	$11=12+13$	2
(1) 在编	12	0
(2) 聘用	13	2
二、陵园(座)	14	
(一) 公墓墓穴总数	$15=16+17$	201
1. 公益性公墓	16	201
2. 经营性公墓	17	
(二) 墓穴销售情况	$18=19+20$	0
1. 公益性公墓	19	
2. 经营性公墓	20	
(三) 预计三年内增加墓穴	$21=22+23$	0
1. 公益性公墓	22	
2. 经营性公墓	23	
三、殡仪厅占地面积(m²)	$24=25+26+27$	1,040.00
1. 福寿厅	25	540.00

企业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2021年（1-9月）
2. 铭德厅	26	280.00
3. 思源厅	27	220.00
四、财务情况（元）	28	
1. 营业收入	29=30+39+42	1,117,733.33
（1）殡仪馆收入	30=31++++38	661,784.33
① 殡仪厅收入	31	109,775.00
② 遗体存放收入	32	3,768.00
③ 遗体火化收入	33	73,080.00
④ 遗体整理、包裹收入	34	0.00
⑤ 骨灰存放	35	390.00
⑥ 客房收入	36	0.00
⑦ 餐厅租赁收入	37	180,000.00
⑧ 其他收入（鲜花收入、挽联打字收入、殡仪礼仪收入、商品销售收入）	38	294,771.33
（2）陵园收入	39=40+41	437,589.00
① 墓穴销售收入	40	374,169.00
② 其他收入	41	63,420.00
（3）城区服务站收入	42=43	18,360.00
① 遗体接运收入	43	18,360.00
2. 营业支出	44=45+++48	7,132,936.89
（1）直接成本支出	45	579,192.42
（2）工资福利支出	46	295,260.65
（3）资产折旧	47	1,496,407.15
（4）期间费用	48	4,762,076.67
五、固定资产总值（元）	49	33,773,173.75

附表2:

企业财务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上报数
		2021年(1-9月)
一、资产(元)	1=2+9+10+11	168,260,473.34
1. 固定资产	2=3	32,276,766.60
(1) 固定资产净值	3=4-5	32,276,766.60
固定资产原价	4	33,773,173.75
累计折旧	5	1,496,407.15
(2) 工程物资	6	0.00
(3) 在建工程	7	0.00
(4) 固定资产清理	8	0.00
2. 流动资产	9	41,579,701.62
3. 无形资产	10	94,404,005.12
4. 其它资产	11	0.00
二、负债(元)	12=13+14	154,275,575.57
1. 长期负债	13	100,000,000.00
2. 短期负债	14	54,275,575.57
3. 资产负债率(%)	15	91.86
三、所有者权益(元)	16	13,673,439.70
1. 实收资本	17	20,000,000.00
2. 资本公积	18	0.00
3. 盈余公积	19	0.00
4. 未分配利润	20	-6,015,102.23
四、主营业务损益(元)	21	
1. 主营业务收入	22	1,117,733.33
2. 主营业务销售成本	23	2,370,860.22
3. 主营业务期间费用	24	4,762,076.67
4. 主营业务销售税金及附加	25	0.00
5. 主营业务净利润	26=22-23-24-25	-6,015,102.23
6. 主营业务销售利润率(%)	27	-112.11
7. 净资产利润率(%)	28	-0.44

附表3:

殡葬服务期间费用监审表

单位名称: 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2021年(1-9月)		
		上报数	核增(减)数	核定数
一、管理费用(元)	1=2+++++13	401,572.17	-300,909.04	100,663.13
1. 办公费	2	59,362.33		59,362.33
2. 水电费	3	9,284.16		9,284.16
3. 劳保费	4	15,375.00		15,375.00
4. 差旅费	5	720.00		720.00
5. 公务接待费	6	2,355.00		2,355.00
6. 工会经费	7	819.00	-819.00	0.00
7. 劳务费	8	13,566.64		13,566.64
8. 福利费	9	26,037.00	-26,037.00	0.00
9. 社保费	10	13,479.88	-13,479.88	0.00
10. 住房公积金	11	6,550.00	-6,550.00	0.00
11. 折旧费	12	90,223.16	-90,223.16	0.00
12. 职工工资	13	163,800.00	-163,800.00	0.00
二、销售费用(元)	14=15+16+17	23,300.00	-13,000.00	10,300.00
1. 办公费	15	8,300.00		8,300.00
2. 公务接待费	16	2,000.00		2,000.00
3. 广告宣传费	17	13,000.00	-13,000.00	0.00
三、财务费用(元)	18=19+20+21	4,337,204.50	-4,336,500.00	704.50
1. 利息收入	19	-807.73		-807.73
2. 手续费	20	1,512.23		1,512.23
3. 利息支出	21	4,336,500.00	-4,336,500.00	0.00
期间费用合计(元)	22=1+14+18	4,762,076.67	-4,650,409.04	111,667.63

附表4:

人员费用监审表

单位名称: 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人数	2021年(1-9月)		
			上报数	核增(减)数	核定数
一、中心机关人员(元)	1=2+++++8	1	98,873.28	0.00	98,873.28
1. 职工工资	2		90,000.00	0.00	90,000.00
2. 社保费	3		7,073.28	0.00	7,073.28
3. 公积金	4		1,350.00	0.00	1,350.00
4. 工会经费	5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6		450.00	0.00	450.00
6. 辞退补偿款	7		0.00	0.00	
7. 其他费用	8		0.00	0.00	
二、陵园人员(元)	9=10+18	3	162,132.12	-40,985.28	121,146.84
1. 管理人员	10=11+++++17	1	91,015.56	-40,985.28	50,030.28
(1) 职工工资	11		73,800.00	-32,400.00	41,400.00
(2) 社保费	12		14,146.56	-7,073.28	7,073.28
(3) 公积金	13		2,700.00	-1,350.00	1,350.00
(4) 工会经费	14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15		369.00	-162.00	207.00
(6) 辞退补偿款	16		0.00	0.00	
(7) 其他费用	17		0.00	0.00	
2. 服务人员	18=19+++++25	2	71,116.56	0.00	71,116.56
(1) 职工工资	19		54,000.00	0.00	54,000.00
(2) 社保费	20		14,146.56	0.00	14,146.56
(3) 公积金	21		2,700.00	0.00	2,700.00
(4) 工会经费	22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23		270.00	0.00	270.00

附表4:

人员费用监审表

单位名称: 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人数	2021年(1-9月)		
			上报数	核增(减)数	核定数
(6) 辞退补偿款	24			0.00	
(7) 其他费用	25			0.00	
三、殡仪厅人员(元)	26=27+35+43	10	117,076.59	0.00	117,076.59
1. 管理人员	27=28+++++34	1	40,985.28	0.00	40,985.28
(1) 职工工资	28		32,400.00	0.00	32,400.00
(2) 社保费	29		7,073.28	0.00	7,073.28
(3) 公积金	30		1,350.00	0.00	1,350.00
(4) 工会经费	31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32		162.00	0.00	162.00
(6) 辞退补偿款	33			0.00	
(7) 其他费用	34			0.00	
2. 殡仪厅服务员	35=36+++++42	1	36,915.03	0.00	36,915.03
(1) 职工工资	36		28,350.00	0.00	28,350.00
(2) 社保费	37		7,073.28	0.00	7,073.28
(3) 公积金	38		1,350.00	0.00	1,350.00
(4) 工会经费	39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40		141.75	0.00	141.75
(6) 辞退补偿款	41		0.00	0.00	
(7) 其他费用	42			0.00	
3. 殡仪厅服务员(商品服务)	43=44+++++50	1	39,176.28	0.00	39,176.28
(1) 职工工资	44		30,600.00	0.00	30,600.00
(2) 社保费	45		7,073.28	0.00	7,073.28
(3) 公积金	46		1,350.00	0.00	1,350.00

附表4:

人员费用监审表

单位名称: 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人数	2021年(1-9月)		
			上报数	核增(减)数	核定数
(4) 工会经费	47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48		153.00	0.00	153.00
(6) 辞退补偿款	49			0.00	
(7) 其他费用	50			0.00	
四、遗体接运(元)	51=52+++++58	1	44,151.03	0.00	44,151.03
(1) 职工工资	52		35,550.00	0.00	35,550.00
(2) 社保费	53		7,073.28	0.00	7,073.28
(3) 公积金	54		1,350.00	0.00	1,350.00
(4) 工会经费	55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56		177.75	0.00	177.75
(6) 辞退补偿款	57		0.00	0.00	0.00
(7) 其他费用	58		0.00	0.00	0.00
五、遗体存放(元)	59=60+++++66	1	35,558.28	0.00	35,558.28
(1) 职工工资	60		27,000.00	0.00	27,000.00
(2) 社保费	61		7,073.28	0.00	7,073.28
(3) 公积金	62		1,350.00	0.00	1,350.00
(4) 工会经费	63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64		135.00	0.00	135.00
(6) 辞退补偿款	65		0.00	0.00	0.00
(7) 其他费用	66		0.00	0.00	0.00
六、遗体化妆(含抬体)(元)	67=68+++++74	1	44,151.03	0.00	44,151.03
(1) 职工工资	68		35,550.00	0.00	35,550.00
(2) 社保费	69		7,073.28	0.00	7,073.28

附表4:

人员费用监审表

单位名称: 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人数	2021年(1-9月)		
			上报数	核增(减)数	核定数
(3) 公积金	70		1,350.00	0.00	1,350.00
(4) 工会经费	71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72		177.75	0.00	177.75
(6) 辞退补偿款	73		0.00	0.00	0.00
(7) 其他费用	74		0.00	0.00	0.00
七、遗体洁身、更衣、包裹人员(元)	75=76+++++82	1	44,151.03	0.00	44,151.03
(1) 职工工资	76		35,550.00	0.00	35,550.00
(2) 社保费	77		7,073.28	0.00	7,073.28
(3) 公积金	78		1,350.00	0.00	1,350.00
(4) 工会经费	79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80		177.75	0.00	177.75
(6) 辞退补偿款	81			0.00	
(7) 其他费用	82			0.00	
八、遗体火化(元)	83=84+++++90	2	79,709.31	0.00	79,709.31
(1) 职工工资	84		62,550.00	0.00	62,550.00
(2) 社保费	85		14,146.56	0.00	14,146.56
(3) 公积金	86		2,700.00	0.00	2,700.00
(4) 工会经费	87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88		312.75	0.00	312.75
(6) 辞退补偿款	89		0.00	0.00	0.00
(7) 其他费用	90		0.00	0.00	0.00
九、骨灰寄存(含证件制作、档案管理)(元)	91=92+++++98	1	36,915.03	0.00	36,915.03

附表4:

人员费用监审表

单位名称: 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人数	2021年(1-9月)		
			上报数	核增(减)数	核定数
(1) 职工工资	92		28,350.00	0.00	28,350.00
(2) 社保费	93		7,073.28	0.00	7,073.28
(3) 公积金	94		1,350.00	0.00	1,350.00
(4) 工会经费	95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96		141.75	0.00	141.75
(6) 辞退补偿款	97		0.00	0.00	0.00
(7) 其他费用	98		0.00	0.00	0.00
合 计	99=1+9+26+51 +59+67+75+83 +91	14	662,717.70	-40,985.28	621,732.42
(1) 职工工资	100		405,900.00		405,900.00
(2) 社保费	101		77,806.08		77,806.08
(3) 公积金	102		14,850.00		14,850.00
(4) 工会经费	103		0.00		0.00
(5) 职工教育经费	104		2,029.50		2,029.50
(6) 辞退补偿款	105		0.00		0.00
(7) 其他费用	106		0.00		0.00
合计(不包含陵园职工薪酬)	107=100+++++ 106		500,585.58		500,585.58

共用成本分摊表

单位名称：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0.01-09 月核定数	2020.01-09月分摊数								
		遗体接运	遗体冷藏	遗体火化	骨灰寄存	遗体洁身	遗体更衣	遗体化妆	礼厅租用	证件制作
	收入占比	2.47%	0.51%	9.83%	0.05%	0.15%	0.15%	0.19%	14.76%	0.14%
一、管理费用（元）	100,663.13	2,485.56	510.11	9,893.51	52.80	146.21	146.21	189.53	14,861.25	138.09
二、销售费用（元）	10,300.00	254.33	52.20	1,012.32	5.40	14.96	14.96	19.39	1,520.62	14.13
三、财务费用（元）	704.50	17.40	3.57	69.24	0.37	1.02	1.02	1.33	104.01	0.97
四、管理人员工资分摊（元）	98,873.28	2,441.37	501.04	9,717.60	51.86	143.61	143.61	186.16	14,597.01	135.63
五、共用资产折旧分摊（元）	126,609.18	3,126.22	641.59	12,443.58	66.41	183.90	183.90	238.38	18,691.76	173.68
六、无形资产摊销（元）	202,252.95	4,994.01	1,024.91	19,878.10	106.08	293.77	293.77	380.81	29,859.31	277.44
七、合计（元）	337,150.09	13,318.87	2,733.42	53,014.34	282.92	783.46	783.46	1,015.60	79,633.96	739.94

附表6:

普通殡仪车接运经营成本监审表

单位名称: 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2021年(1-9月)			备注
		上报数	核增 (减)数	核定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元)	1	306,706.16	0.00	306,706.16	
二、固定资产折旧(元)	2	27,316.02	-16,522.21	10,793.81	
三、人力成本(元)	3	88,302.06	-44,151.03	44,151.03	
1. 职工人数(人)	4	1		1	
2. 职工薪酬(元)	5	88,302.06	-44,151.03	44,151.03	
四、运输车辆运行费用(元)	6	19,742.98	10,186.67	29,929.65	
五、消毒防腐药剂(元)	7	2,000.00	-2,000.00		
六、分摊的间接成本合计(元)	8	117,584.62	-104,265.74	13,318.87	
七、总成本费用合计(元)	9=2+3+6+7+8	254,945.68	-156,752.31	98,193.36	
八、接运数量(具)	10	102		102	
九、核定接运数量(具)	11			525	根据可研核定的 服务量。
十、单位服务运营成本(元/具)	12=9÷11	2,499.47		187.03	

附表7:

遗体存放（冷藏）经营成本监审表

单位名称：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2021年（1-9月）		
		上报数	核增 (减) 数	核定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元）	1	3,170,000.00	0.00	3,170,000.00
二、固定资产折旧（元）	2	99,453.13	-33,190.63	66,262.50
三、电费（元）	3	3,362.58	11,517.42	14,880.00
四、人力成本（元）	4	35,558.28	0.00	35,558.28
1. 职工人数（人）	5	1	0	1
2. 职工薪酬（元）	6	35,558.28	0.00	35,558.28
五、分摊的间接成本合计（元）	7	24,131.75	-21,398.33	2,733.42
六、总成本费用合计（元）	8=2+3+4+7	162,505.73	-43,071.53	119,434.20
七、冷藏柜数量（个）	9	12		12
八、冷藏柜使用小时（小时）	10	471.00		471.00
九、核定冷藏柜使用小时（小时）	11			14,880.00
十、单位服务经营成本（元/小时）	12=8÷11	345.02		8.03

附表8:

遗体火化（拣灰炉）经营成本监审表

单位名称：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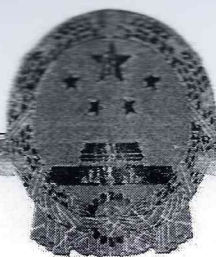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2021年（1-9月）			备注
		上报数	核增 (减)数	核定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元）	1	13,216,208.00	-420,000.00	12,796,208.00	
二、固定资产折旧（元）	2	811,318.53	-457,963.08	353,355.45	
三、人力成本（元）	3	79,709.31	-39,854.66	39,854.66	
1. 职工人数（人）	4	2.00		1.00	
2. 职工薪酬（元）	5	79,709.31	-39,854.66	39,854.66	
四、燃料动力费（元）	6	50,388.59	-18,888.59	31,500.00	根据可研，火化一具遗体按8升柴油计算，本项目预计年火化遗体量估算为700具，年火化燃油费4.2万元。
五、消毒防腐药剂（元）	7	2,000.00	-2,000.00		
六、水电费（元）	8	1,020.00	-1,020.00	0.00	
七、分摊的间接成本合计（元）	9	468,032.89	-415,018.55	53,014.34	
八、总成本费用合计（元）	10=2+3+6+7+8+9	1,412,469.32	-934,744.87	477,724.44	
九、火化数量（具）	11	102		102	
十、核定火化数量（具）	12	200		525	根据可研核定的服务数量。
十一、单位服务经营成本（元/具）	13=10÷12	9,259.18		909.95	

附表9:

骨灰寄存经营成本监审表

单位名称: 永州市双牌城发紫金山陵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行次及关系	2021年(1-9月)			备注
		上报数	核增 (减)数	核定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元)	1	1,796,271.00	0.00	1,796,271.00	
二、固定资产折旧(元)	2	55,123.06	-18,650.60	36,472.46	
三、人力成本(元)	3	35,558.28	-17,100.77	18,457.52	
1. 职工人数(人)	4	1.00	0.00	1.00	
2. 职工薪酬(元)	5	35,558.28	-17,100.77	18,457.52	
四、电费(元)	6	199.80	7,869.05	8,068.85	
五、分摊的间接成本合计(元)	7	2,497.71	-2,214.80	282.92	
六、总成本费用合计(元)	8=2+3+6+7	93,378.85	-30,097.11	63,281.74	
八、骨灰盒存放数量(盒)	9	13		13	
九、骨灰盒存放数量(盒)	10			525	根据可研核定的服务数量。
十、单位服务经营成本(元/盒·月)	11=8÷10÷12个月	598.58		10.04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11MA4LCKK00L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南天宁价格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7年02月27日

法定代表人 杨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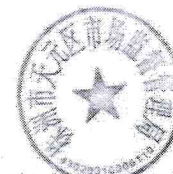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价格评估;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财务咨询; 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珠江北路1036号美的时代广场1117-1119号



登记机关



2021年7月14日